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寅珏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同意提名周寅珏女士、马端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3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 提名周寅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监事周寅珏女士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提名马端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相关监事候选人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2日